

证券简称：福耀玻璃

证券代码：600660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—012

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15
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及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
作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及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 2015 年在中国境外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聘请的境外审计机构，在对公司进行审计过程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。2015 年度，公司支付给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 110 万元人民币。为保证公司境外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，经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提议，公司董事局同意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及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